

财务报销业务解读



财务处 刘畅 2024年12月





业务新变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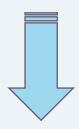
报销业务解读

其他业务提醒

信息获取途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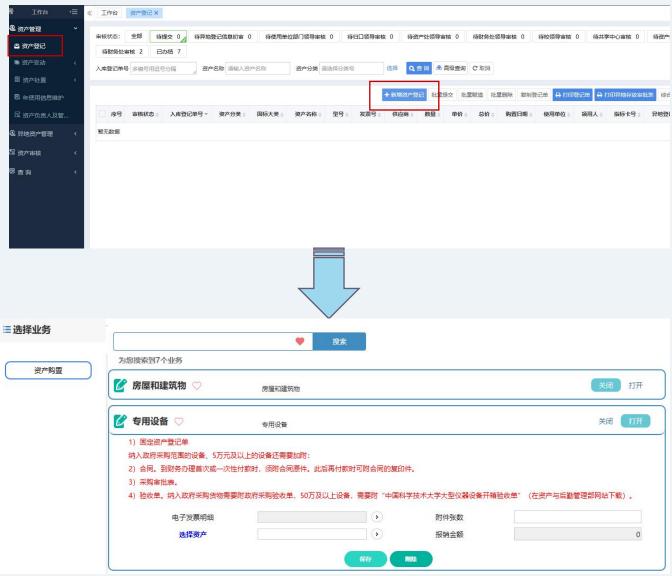
(一) 日常采购业务报销

喀斯玛平台的统一结算服务已于 9月1日正式关闭,金额5万元以 下的采购项目,使用单位可自行 实施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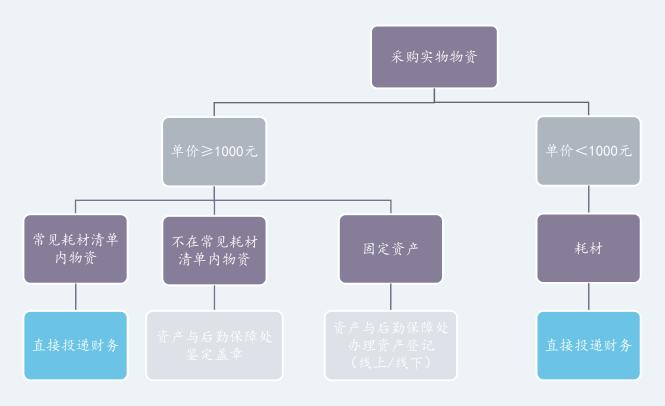
报销时无需单独备注采购平台说明





(一) 日常采购业务报销

日常采购业务报销流程



单位价值虽未达到标准,但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大批同类物资,如图书、家具、用具、装具等,应列为固定资产。



常见易耗物品类别清单

| 1 | 电脑配件 | 包括硬盘、显卡、CPU等 |
|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2 | 易损实验耗材 | 包括色谱柱、离心管、毛细管柱、进样针、 点火线圈、载玻片、移液器、移液枪、传感 器、探头及探针类配件等 |
| 3 | 电子元器件 | 包括电路板、线路板、混频器、热电偶等 |
| 4 | 光学元器件 | 包括物镜、透镜、滤光片、反射镜、灯丝、 |
| 5 | 非金属矿物制品 | 包括石墨立方体、石墨烯材料、硅单晶、石英制品等 |
| 6 | 金属制品 | 包括靶材、金属片、法兰、真空连接器等 |
| 7 | 膜材料 | 包括纤维膜材料、质子交换膜、反渗透膜等 |
| 8 | 电极材料 | 包括用于电化学实验的电极材料等 |
| 9 | 仪器设备的过滤 材料 | 包括过滤柱、纯化柱、滤芯、滤网等 |
| 10 | 试剂类 | 包括化学试剂及金属催化剂等 |
| 11 | 其他易损材质类 | 包括塑料制品、玻璃制品、纸制品、橡胶制品等 |

(二) 国内差旅费报销——铁路电子客票





过渡时间:

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, 纸电并行

发票开具:

师生在行程结束或支付退票、改签费用后,可于180 天内登录铁路12306(包括网站和移动客户端,下 同)账户申请开具电子发票,在输入购买方名称: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12100000485001086E等信息后,据实开具电子 发票。



(二) 国内差旅费报销——铁路电子客票

Q1:使用护照购买境内车票,能否获取电子发票?

A:使用护照购买境内车票可以正常获取电子发票。

Q2: 开了电子发票还能取纸质报销凭证吗?

A: 不可以。铁路运输企业开具电子发票后将不再提供纸质报销凭证,旅客不能同时开具电子发票和纸质报销凭证。

Q3: 可以为其他乘车人代开电子发票?

A: 不可以。只能为本人的车票开具电子发票, 暂不支持为其他乘车人代开电子发票。

Q4: 电子发票信息填写有误, 可以重新开具吗?

A: 可以重新申请开具1次新的发票。铁路客运业务电子发票若发生单位信息填写错误、企业信息变更开票有误,或遇旅客运输服务中止致行程改变等情形,可自行程结束或支付退票(改签)费用后180天内,按照准确信息或实际行程重新申请开具1次新的电子发票,原电子发票作废。



(二) 国内差旅费报销——航空运输电子客票行程单



过渡时间:

2024年12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, 纸质行程单、电子行程单、其他发票并行使用。

发票开具:

在所购机票所有行程结束后180天内,可通过航空运输企业或代理企业的官网、移动客户端、服务电话等渠道取得电子行程单。航空运输企业或代理企业根据乘客提供的购买方名称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行程信息等如实开具电子行程单,并通过官网、移动客户端下载或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将电子行程单交付给乘客。

购买国际及港澳台地区航空旅客运输服务暂不支持 开具电子行程单。



(二) 国内差旅费报销——航空运输电子客票行程单

Q1: 如何获取电子行程单?

A: 电子行程单的获取有多种途径,基本遵循"哪里购买机票,哪里获取行程单"的原则。如果是在航空公司官网购买的机票,可以在航空公司官网获取电子行程单。如果在线上第三方代理机构(如携程、飞猪、航旅纵横等)购买的机票,需要在第三方代理机构的官网或小程序内申请电子行程单。

Q2: 报销时已提供电子行程单,是否还需要提供登机牌?

A: 报销时已提供电子行程单, 仍需要提供登机牌。登机牌可提供纸质登机牌原件或电子登机牌。

Q3: 电子行程单中的"保险费"是什么?

A: 保险费是指旅客在购买境内民航旅客运输服务时,购买电子化航空旅客综合保险支付给保险机构的费用。电子行程单中的合计金额不含保险费。

报销保险费时,需取得保险费发票。

(三)线上挂单



登录途径

第一步 关注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财务处公众号

第二步 点击公众号菜单栏【掌上办公】-点击 【校财帮】-输入用户名(GID/工资号/ 学号)加密码登录





(一) 国内差旅费

差旅费报销相关标准

| 类别 | 交通工具 级别 | 火车(含高铁、动车、 全列软席列车) | 轮船(不 包括旅游 船) | 飞机 | 其他交通工 具(不包括 出租小汽车) | 经费 性质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I 类 | 两院院士、部级 及相当职务人员; | 火车软席(软座、软 卧),高铁/动车商 务座,全列软席列车 一等软座。 | 一等舱 | 头等舱 或公务 舱 | 凭据报销 | 所有 |
| II 类 | 年满50周岁的正高级职称人员; 二级教授及相当 专业技术人员; 承担国家重大科 研项目负责人。 | 火车软席(软座、软 卧), 高铁/动车商 务座,全列软席列车 一等软座。 | 一等舱 | 公务舱 | 凭据报销 | 从校外竟 争性取得 的科研经 费 |
| | 司局级及相当职 务人员; 副高五级及以上 高级职称人员。 | 火车软席(软座、软 卧),高铁/动车一 等座,全列软席列车 一等软座。 | 二等舱 | 经济舱 | 凭据报销 | 所有 |
| III 类 | 其他人员 (含学生) | 火车硬席(硬座、硬 卧),高铁/动车二 等座、全列软席列车 二等软座。 | 三等舱 | 经济舱 | 凭据报销 | 所有 |

项目号

经费性质

与交流专项23年

经费

相关职能部门审批意见:



住宿费标准:

- 教职工住宿费采取定额包干补助方式(15天及以内), 补助标准根据各类人员级别,参照财政部最新《中央和国 家机关工作人员赴地方差旅费住宿费标准明细表》执行。
- 教职工出差超过15天的、学生出差、编外人员出差和外请人员出差的报销不适用住宿费定额包干补助,实行凭发票在标准范围内据实报销。

伙食、交通补助标准:

- 》 伙食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天100元, 西藏, 青海, 新疆三地 为每人每天120元。
- ▶ 已经由校外单位承担伙食费用的, 出差人不得重复领取伙 食补助。超出15天以上部分减半发放伙食补助。
- ▶ 交通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天80元,已经由校外单位承担市内 交通费用的,出差人不得重复领取和报销市内交通费。
- ▶ 往返当日发生的市内交通费可采用凭据报销,也可只领取 当日的市内交通包干补助费,二者选其一,不得重复报销。
- ▶ 超出15天以上部分不再发放市内交通费补助。



(一) 国内差旅费

Q1: 未按照规定等级乘坐交通工具, 如何报销?

A: 乘坐高于规定等级的交通工具所发生的费用,按照实际购买票价和自身对应等级全价票"从低"原则报销。

Q2: 学生假期参加会议、实习等原因,从目的地绕路回家,如何报销?

A:对于超出学校到目的地路线距离而产生的多余票价金额,由个人自行负担。

Q3: 因工作需要,邀请校外人员来校,如何报销?

A:邀请来校参加会议的,按规定报销受邀人员城市间交通费,按会议费管理办法,在会议费中报销住宿费、伙食费和市内交通费等。 邀请来校交流、访问的,按受邀人员职级,报销城市间交通费和住宿费,不得发放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补贴。

Q4: 能买意外保险吗?

A: 乘坐飞机、火车、轮船等交通工具的,每人次可购买交通意外保险 1 份,已纳入学校统一购买交通意外保险的,个人不再重复购买。

制度依据:

《关于印发〈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差旅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(校财字〔2022〕23号)

(二) 版面费报销

中国科学技术大学

关于规范学校学术论文发表及版面费支出 报销的相关规定

各院、系、国家(重点)实验室:

为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深化项目 评审、人才评价、机构评估改革的意见》、《关于进一步弘扬 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的意见》等文件要求,改进 科技评价体系,破除科技评价中"唯论文"不良导向,加强

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论文版面费报销审核表 论文名称 期刊 (期表页) 版面费 万元 通讯作者 学院/科研机构 (工資号) 是否科技计划项目 口是 口否 項目未證 产生的代表作 項目名称 指标卡号 本论文符合科学研究的相关规范。 负责人承诺 签字: 年 月 日 学院/重点科研机构/ 面期刊,(是/否)同意报销该篇论文版面费。 直屬系审核 车 月 日 负责人签字(章): 开展了研究, 符合科 学院/重点科研机构/ 接论文对 直属系学术分委员会 学研究的规范,有发表的必要。 事樣(版面费超2万元 须填写此栏) 负责人签字(章): 年 月 日

制度依据:《关于规范学校学术论文发表及版面费支出报销的相关规定》等



报销所需材料:

- > 网上填报的日常业务报销单。
- ▶ 收费通知(仅预借款时需要提供)。
- ▶ 论文发表首页(注明第一作者姓名工号/学号)。
- ▶ 版面费报销审核表(科研部网站-办事指南-成果)。
- > 发票等有效报销凭据。
- ▶ 合同(5万及以上需提供)。
- ▶ 支付记录。

注意事项:

- ▶ 单篇论文版面费总支出超过2万元人民币的,须经各单位 学术分委员会审核确定是否可以报销。
- ▶ 单位(课题)负责人本人为第一作者的应报上一级具有财务审批权的负责人审批。
- ▶ 发表在负面期刊上的论文,版面费支出不得报销。
- ▶ 对于国家科技计划项目、省市地方科技计划和学校科研项目产生的代表作和"三类高质量论文",其版面费支出可在相应承担项目经费内据实报销,其它版面费支出均不得在纵向科研经费中支出。



(三) 境外专家来访费用报销

报销所需材料

- ▶网上填报的日常业务报销单。
- ▶ARP系统打印出的《来访邀请表》或《顺访邀请表》。
- ▶ 发票等有效报销凭据。
- ▶接待清单(住宿明细单、菜单等)。

注意事项

- ▶涉及境外专家费用的报销单,在报送至财务处之前,需经国际合作部(含港澳台事务办公室)审核并签字。
- ▶城市间交通费是指境外专家从出(入)境口岸往返工作城市的中国境内交通费用。火车可乘坐一等座,航班一般为经济舱。



(三) 境外专家来访费用报销

Q1:境外专家能否乘坐公务舱(国际旅费)?

A: 建议乘坐我国航空公司航班,一般为经济舱。对于邀请的诺贝尔奖获得者、国际组织重要任职人员、国际著名学者或相当于部级人士等特殊情况,经国际合作与交流部(含港澳台事务办公室)审核批准,可酌情提供公务舱,特殊情况也可采取定额包干方式,包干额度原则上不超过相应的公务舱标准。

Q2: 住宿费标准是多少?

A: 上限为 700 元 / 天。

Q3: 宴请费标准是多少?

A:上限为每人每次300元,不得提供高档酒水;境外专家在校期间,宴请不得超过2次。

来访境外专家5人(含)以内的,原则上陪同人员和专家1:1以内安排。来访境外专家超过5人的,超出部分人数原则上陪同人员与专家1:2以内安排。需要注明来访人数,陪同人数。

制度依据:《关于印发〈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境外专家来访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(校人字〔2017〕209号)、《关于印发〈外国文教专家经费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(外专发〔2016〕85号)



(四) 跨境汇款业务

常见跨境汇款业务税率

| 付汇业务 | 代扣代缴增值税 | 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差旅费 | 不需要缴纳 | 不需要缴纳 |
| 案例使用费 | 6% | 特许权使用费: 10% |
| 版面费 | 6% | 特许权使用费: 10% |
| 国际组织会员费(政府性机构可以免增值税) | 6% | 特许权使用费: 10% |
| 科学研发经费、理论科研费 | 6% | 境外发生: 免税 境内发生: 25% |
| 劳务费 | 6% | 不需要缴纳 |



(四) 跨境汇款业务

Q1: 相关税费如由我方承担,报销金额如何填写?

A:请在汇款金额基础上考虑税费因素,按汇出金额与税费合计填写报销金额。

Q2: 什么情况需要填写《服务贸易等项目对外支付税务备案表》?

A: 付汇5万美元以上时需要填写《服务贸易等项目对外支付税务备案表》。

Q3: 支付境外专家差旅费, 需要哪些材料?

A: 报销单、外币汇款情况说明、来访/顺访邀请表、护照、invoice/receipt、登机牌、支付记录。

Q4: 跨境汇款业务需要学院盖章较多, 是否能简化?

A: 外币汇款情况说明需要单独盖章, 其他材料可盖骑缝章。

外币汇款情况说明

| 中国银行合肥蜀山支行: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我校 <u>XX</u> 学院(部处)因 <u>(发放事由)</u> 目前需向 <u>(收款人名称)</u> 支 |
| <u>税前(而种和金额)/税后(而种和金额),</u> 按税后对应的 <u>(而种)</u> 支付,请由 |
| 校基本户 184203468850 户购汇汇出。 |
| 收款人信息如下: |
| 收款银行行号: |
| 收款人开户银行名称(英文): |

收款人开户银行地址:

收款人开户银行名称(中文):

收款人账号:

收款人名称(英文):

收款人名称(中文):

收款人地址(英文):

收款人地址(中文):

收款人常驻国家名称:

税费承担单位:口我方口对方 手续费承担单位:口我方口对方

联系人: 联系方式:

| 单位名称: | |
|-------|--|
| 单位公章: | |

日期:

三、其他业务提醒



(一) 从合同综合信息平台签订的合同,在支付资金时,应从合同综合信息平台办理合同付款。 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付款的,应提供验收材料。 第一次付款时,需要附合同原件。

(二) 报销单签字规范方面

- ▶ 漏签字: 经办人、验收人或证明人、负责人签字, 三人不能是同一人; 少国合部审批(涉外业务)等。
- 项目负责人本人经办的业务,报上一级具有财务审批权的负责人审批。
- ▶ 未履行大额资金支付审批: 单笔支付金额在 10 万元(不含)以上的项目经费,除项目负责人签字外,须报经项目所在单位(学院、实验室)主要负责人或被授权的单位负责人签字审批。单笔支付金额在 10 万元(不含)以上的单位经费,必须经学院(实验室)主要负责人审批。单笔支付金额在20万元(含)以上的机关各部、处、室,直属单位、所属单位等经费,经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后报分管校领导审批。



三、其他业务提醒



(三)建议填报人了解掌握经费卡对应的课题相关信息,注意报销事由、摘要、备注、支付用途的科研相关性。例如:不要出现用重点研发报销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的相关事项,用国家自然基金报销重点研发的相关事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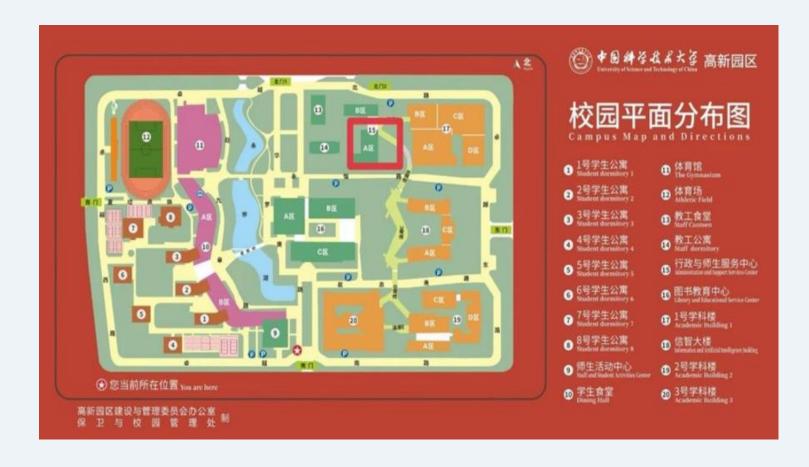
为争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、重点研发产生的答辩差旅费,老师也没有相关的基金委和研发计划的项目卡,不能用财政资金报销(比如说KY、WK),建议用横向和预研经费报销。

| 摘要 | 科目 | 经费来源/项目号 | 借方金额 | 贷方金额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报北京参加力学所重点研发项目年度汇报会 | 5001.2.30211 业务活动费用/科研费用 | 2-2-002 | | |
| 费 | / 商品和服务支出/差旅费 | GG2 | 3, 523. 00 | 0.00 |
| 报北京参加力学所重点研发项目年度汇报会 | 1002.1.1 银行存款/基本户存款(中行 | | | |
| 费 | 南支) /事业 | | 0.00 | 1, 485. 50 |
| 报北京参加力学所重点研发项目年度汇报会 | 1002.1.1 银行存款/基本户存款(中行 | | | |
| 8票 | 南支) /事业 | | 0.00 | 1, 677. 50 |

(四) 协助负责人做好经费的日常管理, 定期关注长期未处理的冻结单, 及时处理。

中国神学技术大学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of China

高新园区财务服务窗口运行



时间:每周三(工作日)

地点: 行政服务中心A205办公室

联系电话: 0551-63603271

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of China

财务报销指南



目录

| 国内差旅费用报销1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|
| 因公临时出国 (境)费用报销5 | |
| 国内会议费报销9 | |
| 国际会议费报销12 | |
| 国内公务接待费用报销14 | |
| 境外专家来访费用报销16 | |
| 采购业务报销18 | |
| 版面费报销21 | |
| 学生活动经费报销22 | |
| 党建活动经费报销24 | |
| 劳务费及专家咨询费领取26 | |
| 大额资金审批28 | |
| 公务卡使用管理29 | |
| 票据规范要求31 | |
| 劳务费计税与扣缴33 | |
| | |

获取方式

- 一、核算中心领取纸质版
- 二、登录财务处网站——"下载中心"



微信群业务咨询







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of China

微信推送









重要业务提醒







1

出国(境)业务、境外汇款、单笔支付金额在50 2024/12/10前 ◇ 万元 (含) 以上的资金支出业务投递或提交至财 务处

2024/12/20前 〇

财政资金支付业务报销单(经费卡开头为: CX, CS, DF, GJ, JJ, KA, KB, KJ, KY, QG, SA, WC, WK, WW, WX, WY, YD) 投递或提交至财务处

2024/12/22

2025/1/7

报销系统关闭, 暂停各项报销业务的填报, 进行 年终结账

2024/12/24

18:00前

系统关闭之前生成的报销单提交到财务处或投递 到各校区投递机中, 逾期不再受理

2025/1/8 0 开账







谢谢!

